

目 录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9 页
四、证书附件·····	第 10—14 页



关于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9635号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方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0—2022年度以及2023年1—6月)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立方控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立方控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立方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立方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立方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立方控股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边珊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晓慧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7,790.45	232,764.27	966,623.70	1,624.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789.20	11,199,636.40	3,050,948.90	4,080,79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288.67	513,233.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项 目	2023年 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 940.75		799, 646.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 557.84	-12, 352, 129.15	69, 214.08	-171, 949.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3, 535.16	129, 496.43	112, 412.90	108, 022.47
小 计	-323, 583.18	-790, 232.05	5, 005, 134.91	4, 531, 726.4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0, 507.99	1, 143, 111.38	445, 685.13	668, 968.51
少数股东损益			659.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4, 491.17	-1, 933, 343.43	4, 558, 790.15	3, 862, 757.97

法定代表人：

周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张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先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23 年 1-6 月金额为 61,789.20 元，包括：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政策奖励资金	50,000.00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和 信息化局、杭州市滨江区经济和 信息化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 下达高新区（滨江）2023 年一季 度“加大制造业企业奖励力度”及 “鼓励企业月度升规”政策奖励 资金的通知》（区经信〔2023〕 23 号）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7,789.20	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的通知》 （长财企指〔2021〕10 号）
一次性扩岗补助	4,000.00	人社部、教育部、财政部《关于 延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 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 37 号）
小 计	61,789.20	

2. 2022 年金额为 11,199,636.40 元，包括：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瞪羚企业补助	6,794,300.00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和 信息局、杭州市滨江区经济和信 息化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 下达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瞪羚企业房租补贴、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资金的通知》（区经信〔2022〕 55 号）
上市奖励	3,000,000.00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 员会、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政府《关于 推



		进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的实施意见》 (杭高新(2021)9号)
政策扶持资金	642,900.00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滨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国家、省、市工信项目区级资助资金的通知》(区经信(2022)13号)
稳岗补贴	592,641.49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落实社会保险助企纾困有关政策的通知》(杭人社办发(2022)16号)
免征增值税	80,650.59	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零星补助	89,144.32	
小计	11,199,636.40	

3. 2021年金额为3,050,948.90元,包括:

项目	金额	说明
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补助	763,700.00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滨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后续区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区经信(2021)11号)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700,000.00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国家重点扶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补助计划的通知》(杭科高(2020)178号)
研发认定奖励	502,501.86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省级企业研究院、市级研发中心认定奖励的通知》(区科技(2021)22号)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392,000.00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21)64号)
物联网项目财政补助	250,900.00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工厂物联网项目市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杭财



		企〔2021〕33号)
质量品牌标准奖励	200,000.00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质量品牌标准奖励资金兑现情况汇报》(杭高新〔2017〕66号)
企业以工代训补贴	115,500.00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财政局《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2020〕94号)
稳岗补助	66,746.32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杭人社发〔2015〕307号)
社保返还补助	43,024.70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2020〕5号)
零星补助	16,576.02	
小计	3,050,948.90	

4. 2020年度金额为4,080,796.18元,包括:

项目	金额	说明
瞪羚企业补助	1,561,700.00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关于认定2019年度杭州高新区瞪羚企业的通知》(区经信〔2020〕17号)
杭州市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补助	763,800.00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19年杭州市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名单的通知》(杭经新软件〔2020〕29号)
社保返还补助	269,648.00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2020〕5号)
人才激励专项补助	208,642.00	杭州高新区财政局、科技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一批人才激励专项资金的通知》(区财〔2020〕39号)
企业复工复产专项政策补助	208,600.00	高新区帮助企业复工复产专项政策兑现指南
质量品牌标准奖励补助	200,000.00	杭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质量品牌标准奖励资金的通知》(杭高新市监〔2020〕9号)
浙江制造品牌建设补助	200,000.00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拨付2019年全市“浙江制造”品牌建设资助经费的通知》(杭市管〔2020〕59号)
稳岗补助	196,510.68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



		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杭人社发（2015）307号）
杭州市工信产业发展专项项目配套补助	166,000.00	杭州高新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2019年第二批杭州市工信产业发展专项项目区配套资金的通知》（区经信〔2020〕6号）
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补助	100,000.00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布2020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企业和示范企业的通知》（杭市管〔2020〕171号）
标准化补助	58,000.00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杭州市标准化资助项目和培育项目的通知》（杭市管〔2020〕9号）
知识产权补助	50,000.00	杭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财政局《关于下达杭州高新区2018年度区知识产权奖励资助资金的通知》（杭高新市监〔2019〕48号）
两直资金补助	30,000.00	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发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两直”补助资金的通知》（余市监〔2020〕133号）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补助	10,000.00	关于兑现2019年度第一批和第二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区级奖励的通知
省级专利补助	10,000.00	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申领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授权发明专利省级资助资金的通知》
零星补助	47,895.50	
小计	4,080,796.18	

（二）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6,288.67	513,233.44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 （一）2023年1-6月的发生额为123,335.16元，系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二）2022年度的发生额为129,496.43元，系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三）2021年度的发生额为112,412.90元，系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四）2020年度的发生额为108,022.47元，系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第8页共14页



的说明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08,637.22	1,355,872.77	1,302,611.97	510,024.87	因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进项税加计抵减	77,210.44	221,700.42	215,573.83	122,781.0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拟任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出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h2>	<p>证书序号: 0015310</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h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p>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p> <p>主任会计师:</p> <p>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p>	
<p>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p> <p>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p> <p>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p> <p>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p>	

仅为出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065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1366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zjgb/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仅为 出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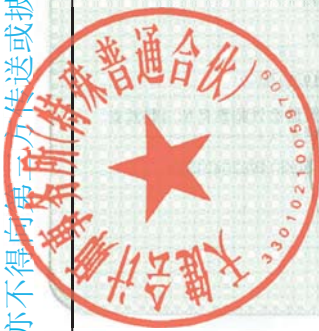


(4)

仅为出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边珊珊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作送或披露。



姓名 边珊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4-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8119820421330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0121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of Zhejiang Province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仅为出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魏晓慧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

